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执业经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提供良好的服务，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 2026 年度拟继续聘请天健为公司提供相关服务，聘期 1 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 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

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剑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24 年	2025 年度：签署大参林、新五丰等上市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签署湘潭电化、大参林等上市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签署湘潭电化、大参林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剑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24 年	2025 年度：签署高能环境、湘潭电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签署高能环境、湘潭电化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签署高能环境、湘潭电化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彭亚敏	2017 年	2013 年	2017 年	2022 年	2025 年度：复核深圳华强、蔚蓝锂芯等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复核金石资源、蔚蓝锂芯等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复核金石资源、金溢科技等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国刚	2005 年	2005 年	2002 年	2025 年	2025 年度：复核深圳华强、蔚蓝锂芯等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复核金石资源、蔚蓝锂芯等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复核金石资源、金溢科技等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彭亚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国刚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剑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李剑	2025年1月17日	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对东杰智能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出具了警示函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认为其在以往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规则，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等方面能够

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